附件2

应聘人员承诺书

本人系 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（工作或户籍地址）人员，现参与应聘泸县长江流域渔政协助巡护人员岗位。本人已通读招聘公告，对应聘条件和要求已作充分理解。本人郑重承诺：1.所提供的个人应聘信息和材料（包括学历等材料）均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2.本人裸眼视力达到1.0及以上（含矫正视力）。

如承诺事项不实，本人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。

承诺人：（签名）

年   月   日

说明：1.凡应聘人员均应对本人所提供的各种证件及材料的真实性作出承诺，否则不予接收应聘材料。2.诚信承诺书必须由应聘本人签名，不得代签。